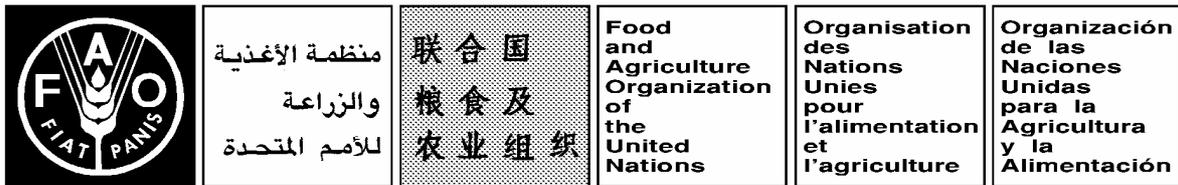


2006年9月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

第三十二届会议

2006年10月30—11月4日，罗马

议题 V

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国际会议(ICARRD)报告摘录
(2006年3月7-10日，巴西阿雷格里港)

目 录

	段 次
I. 引 言	1 - 3
II. 背景情况：从世界土地改革及乡村发展会议 至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国际会议的路程	4 - 9
III. 会 议	10 - 23
会议的组织	10 - 14
与会情况与会议结果	15 - 23
IV. ICARRD 会议结果	24
V. ICARRD 会议承诺	25
VI. 粮农组织为 ICARRD 会议采取的后续行动	26 - 30

为了节约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敬请各位代表及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如无绝对必要，望勿索取。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
因特网 <http://www.fao.org> 站获取。

VII. 请粮安委提供的指导	31
附件 1	
附件 2	

I. 引言

1. 本文回顾了 2006 年 3 月 7-10 日在巴西阿雷格里港举行的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国际会议 (ICARRD) 的过程和成果。它突出了该会议的《最后宣言》和各项承诺(附件 1)、粮农组织的初步后续行动以及争取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给予指导的领域。
2. 会议由巴西代总统若泽·阿伦卡尔·达席瓦尔阁下和粮农组织总干事宣布开幕, 大约 1400 名与会者出席会议。92 个成员国出席会议, 包括 25 名部长, 联合国 8 个机构、6 个政府间组织以及 150 多个民间社会组织。
3. 这次会议是为纪念 Josué de Castro 教授(1908-73 年)而举行, Castro 为知名外科医生、外交家和大学教授, 1946 年他出版了题为《饥饿的地理》一书。1951 年至 1955 年, 他担任粮农组织理事会的主席。

II. 背景情况: 从世界土地改革及乡村发展会议 至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国际会议的路程

4. 二十七年前, 世界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会议 (WCARRD) 于罗马举行(1979 年 7 月), 并通过了称为“农民宪章”的《原则声明和行动计划》, 该会议反映了一项全面的国家和国际行动建议, 标志着与消除饥饿和贫困作斗争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其主要信息总结为: **增长是必要的但不充足; 它必须得到平等和人民参与的支持。**
5. 尽管国家政府和国际社会作出了大量的承诺, 在 20 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初期实施该会议的后续行动, 但 90 年代中期兴趣减弱。部分原因是许多发展中国家面临的债务负担不断增加, 其中许多国家还开展了大量的公共部门改革活动, 因而根本没有财政资源和机构能力来支持大规模的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计划。部分原因也在于上层群体努力保护既得利益, 削弱了真正的改革措施的采用和/或实施。其它原因包括政治承诺不足、官僚效率低下、技术能力不足以及农村生产者、工人和社区组织的代表和管理能力薄弱。鉴于 WCARRD 会议的原则及其行动计划的许多方面在 1996 年《世界粮食首脑会议宣言和行动计划》中得到体现, 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 1999 年 3 月 25 日的第 1999/212 号决定中决定停止每四年对该会议实施情况进行一次审议, 并请粮农组织总干事从 1999 年起, 每四年向经社理事会提交一份为粮安委编写的关于《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的报告。
6. 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和 20 世纪 90 年代联合国的各种会议, 包括世界

为了节约起见, 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位代表及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如无绝对必要, 望勿索取。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因特网 <http://www.fao.org> 站获取。

粮食首脑会议对可持续发展和粮食安全的重新重视，形成了一种模式变化，强调需要对广泛的跨部门的经济、社会、卫生、性别、环境、人口和机构问题作出回应。千年首脑会议及其最近五年的后续行动，见证了重大的政治参与，并要求国际社会、各国政府、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加紧”努力，以便在 2015 年前实现八项千年发展目标。

7. 发展中国家及中东欧民主政府的数量不断增加，加上所有区域下放治理活动，正在促使形成一个能够更好地与公共和私营部门结成伙伴的民间社会。具有特别重要的是不仅在国内而且在区域和全球一级开展了新的社会运动，从而赋予贫困者联盟更加有效的权力和影响力，以获得土地和其它生活资产、法律和政治权利以及政策服务方面(扶持贫困者)的积极发展。与此同时，仍然需要开展大量工作以加强以社区为基础的地方政府机构以及农民、其它生产者和工人的组织、合作社及农业商会的力量。

8. 2005 年 6 月，粮农组织关于召开**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国际会议：振兴农村社区的新挑战和备选方案：未来展望**的建议，得到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二八届会议的一致批准，作为粮农组织履行世界粮食首脑会议、世界粮食首脑会议：**五年之后**、世界可持续发展首脑会议承诺和千年发展目标的计划的一项关键成分。理事会认为这样一次会议将有助于动员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支持正在进行的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过程，确保贫困者持有和获取土地和其它自然资源的权利和手段。理事会欢迎巴西政府慷慨提出在阿雷格里港(巴西)主办这次会议。

9. ICARRD 会议提供了一个机会，及时提请全世界注意饥饿和贫困的农村方面及需要一种新的远见。该会议的目标是：

- 通过建立一个监测和评价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最佳政策和做法及进展的持久平台，促进认识、学习和建设性对话，以解决土地改革、可持续农村发展和农村贫困问题；
- 交流经验、促进认识、加强国际社会、各国政府、生产者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其它方面的意愿和具体行动，以加强国际合作和促进更加公平、透明和负责任地获得土地和自然资源。

III. 会议

会议的组织

10. 成立了一个国际指导委员会，作为会议的主席团，通过执行秘书与秘书处合作，为筹备过程提供总体指导。该委员会由菲律宾主持，由每个区域小组派一名代

表以及粮农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会和国际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¹规划委员会的观察员组成。秘书处由粮农组织可持续发展部农村发展司提供，还受益于包括粮农组织所有技术司和农发基金在内的一个技术和政策委员会的支持。巴西国家秘书处负责会议后勤以及巴西的筹备活动。会议过程的一个主要特征是民间社会组织与政府之间开展的非常有效的对话。

11. 会议的主要主题通过由粮农组织促进的一个开放性磋商过程确定，由各国政府、联合国各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和其它利益相关方等一系列广范的伙伴参与。牵头专家和机构编写了以下 5 份专题文件：

- 在国际议程上恢复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
- 确保和改进贫困者获得土地并促进土地改革以减轻贫困和饥饿的政策和方法。
- 加强改进获得土地、水和农业投入物及土地服务的能力。
- 加强农村生产者、农业工人和社区的新机遇—促进人民在农村发展中的选择。
- 粮食主权、食物权和文化多样性背景下的土地改革：土地、领土和尊严(由一个民间社会组织编写)。

在 ICARRD 会议之前，专题文件草稿通过主持的一个电子会议进行了讨论。

12. 曾请各政府采用统一格式提交国家报告，促进有关最佳政策、方法和吸取的经验教训的报告。共向会议提交了 40 份国家报告：18 份来自非洲；6 份来自亚洲及太平洋；8 份来自拉丁美洲及加勒比；5 份来自近东以及 3 份来自欧洲(附件 2)。

13. 为了加强知识基础和促进会议讨论，向会议提交了由国家利益相关方编写的 29 份个案研究：10 份来自非洲；6 份来自亚洲及太平洋；9 份来自拉丁美洲及加勒比；3 份来自近东以及 1 份来自欧洲(附件 2)。

14. 在会议筹备过程中，在政府和其它利益相关方代表出席并粮农组织协助主办的国家研讨会上讨论了个案研究报告草稿。这一过程有助于确定主要问题，就国家一级重点行动在不同的利益相关方—民间社会、政府、捐助者以及私营部门和政府间组织之间达成一致。

与会情况与会议结果

15. 粮农组织总干事、国际农业发展基金总裁、民间社会组织的一名代表以及巴

¹ NGO:非政府组织; CSO:民间社会组织。

西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部部长（作为会议主席）在全体会议上讲话。39 位代表团团长和罗马教廷在全会上发表了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进展情况的讲话。知名演讲者向全会介绍了专题文件，ICARRD 会议执行秘书介绍了关于粮农组织对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良好政策和方法的贡献的一份回顾文件。

16. 会议成立了两个技术委员会，审议专题文件和个案研究的结论，并向全会报告。
17. 民间社会与政府代表之间的一次开放性辩论侧重土地改革在实现国家粮食安全和消除贫困方面的关键作用，强调了公开对话和有效的公共政策对更加公平获得土地和其它生活资源，作为人的发展和尊严的一项先决条件的根本重要性。
18. 关于土地改革、社会正义和可持续发展的一次专家小组讨论包括来自政府(印度尼西亚、尼日尔、菲律宾和卢旺达)；民间社会和社会运动 (巴西、意大利和南非) 以及国际民间社会、政府间和国际研究组织的知名专家。
19. 政府、国际组织(粮农组织和农发基金)、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网络组织了与会议活动平行的 27 次专题会议，以讨论与 ICARRD 会议有关的具体主题。
20. 伙伴关系展示会提出了 15 项伙伴关系建议，其中 6 项已经商定、签署或正在实施。展示会提供了一个机会，展现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现有伙伴关系举措的进展，或发起新的面向行动的联合项目，强调伙伴之间的协同作用和从经验中学习和筹措新的资金的机会。
21. 关于“土地、领土和尊严”的一个平行的民间社会论坛与 ICARRD 会议的互动非常密切，吸引了来自 210 个组织和 66 个国家的 300 多名民间社会与会者。向 ICARRD 会议介绍了该论坛的结果和《民间社会声明》，并将其列作会议报告的一份附件。
22. ICARRD 会议受到了媒体的广泛报导，全世界 70 多个不同的媒体发布消息或发表评论。
23. 会议报告由报告员(安哥拉)宣读，在闭幕会议上得到会议的一致通过。在罗马和然后在整个会议期间商定的《最后宣言》由起草委员会主席(菲律宾)介绍，并得到会议鼓掌通过。

IV. ICARRD 会议结果

24. 会议大力赞同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对实现关于贫困和饥饿及可持续自然资源管理的世界粮食首脑会议指标和千年发展目标至关重要的看法。会议认为，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对解决农村人口被忽视和排除在外的真正问题十分重要。土地和其它

自然资源以及农村服务的获得和拥有方面仍然存在着巨大的差异，一些成员国报告所有权的集中程度在提高。会议认识到圆满实现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具有很大的挑战性，一些成员报告了成功的经历，另外一些查明了困难。注意到情形和经历差异巨大，会议一致认为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议程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新的远景和政治意愿对提供获得土地和其它自然资源的可靠而公平的手段和确保可持续农村发展至关重要。粮农组织被认为是帮助成员国实施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政策和计划的联合国牵头机构。

V. ICARRD 会议承诺

25. 得到鼓掌通过的《最后宣言》体现了 ICARRD 会议的精神，宣布了政府保证与民间社会、粮农组织及其它国际和国家组织合作履行的五项承诺(《最后宣言》第 30 段)。这些承诺如下：

我们保证为实施 ICARRD 原则付诸行动和提供支持，以便通过以下方面实现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新远景：

- 1. 我们将通过一个全球、区域、国家和当地水平上的持续平台建立适当的机制，以便使社会对话、合作以及监测和评价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进展制度化，这对于促进社会正义以及加强更重视穷人和尊重性别平等的环境上可持续的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来说至关重要。*
- 2. 我们将建议粮农组织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 (CFS) 与其农业委员会 (COAG) 密切协调，采取适当的措施来实施《ICARRD 宣言》。为了监测对《ICARRD 宣言》的实施，我们还将建议 CFS 通过一套附加报告守则。这些进程应当包括民间社会和其他致力于粮食主权、粮食安全、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联合国组织的参与。*
- 3. 我们将按照《ICARRD 宣言》的方针，支持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国际伙伴关系举措。*
- 4. 我们建议在 2006 年 9 月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多利益相关者对话特别论坛，包括作为 ICARRD 成果的补充后续行动机制的一个关于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议程事项。这将是《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实施进展的中期回顾期间予以讨论的一个重要议程事项。*
- 5. 我们将建议 2006 年 11 月的粮农组织理事会第 131 届会议审议支持各国实施 ICARRD 成果的进一步后续行动机制的可能性。*

VI. 粮农组织为 ICARRD 会议采取的后续行动

26. 粮农组织致力于全力协助成员国履行这些承诺。按照第四项承诺，粮农组织在粮安委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的特别论坛上安排了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一次多方对话。

27. 针对要求为实施《ICARRD 会议宣言》采取适当措施，包括制定一套补充报告准则的第二项承诺，粮农组织已开始确定可能促进监测《ICARRD 宣言》实施进展的实用基准、数量指标、现有数据集和普查(包括世界农业普查)。这项工作以 ICARRD 会议讨论的这项主题的技术文件为基础。

28. 关于后续行动方式，在粮农组织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会议(2006年4月，加拉卡加斯)进行了讨论，该会议尤其建议制定一项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特别计划。该计划可通过组织技术研讨会、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计划以及制定国家准则，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促进发展在 ICARRD 会议期间建立的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持久对话平台。粮农组织、农发基金和国际规划委员会成立了一个 ICARRD 会议联合工作组，讨论实施这项特别计划的方式。其它组织如国际劳动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农村综合发展中心和非洲联盟都表示有兴趣参加。国际规划委员会还提出了关于以人为本的土地改革和联合协商地区发展方针的建议，地区发展方针目的是加强以社区为基础的组织、农村人民和农民组织及合作社的能力。

29. ICARRD 会议秘书处正在发展监测伙伴关系计划的一个系统，以促进交流关于为 ICARRD 会议开展后续行动的伙伴的良好方法和能力建设的信息，支持家庭农业、农业生态和地区方针、土地所有制和土地管理、可持续农业和农村发展以及农业和农村工人等优先重点。

30. 粮农组织将通过全球场合的宣传及区域和国家讨论，帮助成员国始终保持 ICARRD 会议的新远景。粮农组织将加强与各区域农村发展和土地改革中心的伙伴关系，如亚太农村综合发展中心、非洲农村综合发展中心、近东区域土地改革和乡村发展中心以及其它区域伙伴，促进为 ICARRD 会议开展后续行动，包括为酌情加强和/或振兴这些区域组织提供援助，如果有此要求，使它们能够成为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活动的国家和区域观察站。

VII. 请粮安委提供的指导

31. 鉴于 ICARRD 会议的结果和承诺，尤其是《ICARRD 会议宣言》的承诺 2，以及赋予粮农组织的实施任务，请粮安委提供以下有关指导：

- a) 制定一项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特别计划，作为实施 ICARRD 会议宣言的

一种具体机制，它将为 ICARRD 会议后续行动筹措资金，加强有关各方关于《ICARRD 会议宣言》中商定事项的对话；粮农组织可在促进发展全球、区域和国家一级对话平台方面提供政策和技术援助，这些平台将推动参与性方法、社会对话以及政府、民间社会、捐助者及其它伙伴之间的合作和伙伴关系建设；

- b) 与民间社会和联合国组织合作制定一套国家准则，供各国政府用于监测《ICARRD 会议宣言》的实施情况，包括确定有关指标并扩大和改进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数据库。

附件 1

大会宣言

1. 我们，成员国，应巴西政府的邀请，聚会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国际会议（ICARRD）上，坚信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对于提高可持续发展的至关重要作用。这一发展尤其包括在民主法制的基础上实现人权、粮食安全、根除贫困和加强社会正义。
2. 我们忆及 1979 年世界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会议（WCARRD）及《农民宪章》的成果，其强调必须制订适当的国家土地改革及农村战略，并将其纳入国家总体发展战略。
3. 我们忆及粮农组织全体成员国在通过一套《支持在国家粮食安全背景下逐步实现充足食物权的自愿准则》方面所采取的重要步骤；该准则在处理促进农村发展的需求中是至关重要的考量。
4. 我们忆及为实现国际公认的发展目标所作出的承诺，这些目标在千年首脑会议和 2005 年 9 月举行的第六十届联合国大会期间得到了重申。这些目标如下：“根除极端贫困和饥饿，普及小学教育，促进性别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减少儿童死亡率，提高孕产妇健康，抗击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及其他疾病，确保环境可持续性，以及建立促发展伙伴关系。”
为此，我们通过以下宣言：
5. 我们认为，粮食不安全、饥饿和农村贫困通常是目前发展进程中不平衡的结果，其阻碍了以可持续的方式广泛地获得土地、水和其他自然资源以及其他生计财产。
6. 我们重申，更广泛、安全及可持续地获得与农村人民生计相关、尤其是与妇女、被边缘化的土著群体和易受害群体相关的土地、水及其他自然资源，对于根除饥饿和贫困十分重要，其有助于可持续发展，因此应当成为国家政策的一个内在部分。
7. 我们承认应当制定和修正法律，以确保在存在土地和财产私有制的地方给予农村妇女充分而平等的土地权及其他资源权，包括通过继承权获得的权利，而且，应当实行政改及其他必要措施，以给予妇女同男人一样的信贷、资本、劳动权、法律鉴定文件、适当技术、市场准入和获得信息的权利。
8. 我们承认，基于资源的冲突一直是世界许多地区内部动荡、政局不稳和环境不断退化的主要根源。

9. 我们承认农村发展政策和计划的必要性，以便更好地确保为增强恢复力而做好准备以及有效地应对自然和人为灾害。
10. 我们承认，许多全球趋势可能影响发展模式，特别是农村发展模式。
11. 我们重申在支助粮食安全和根除贫困中传统及家庭农业和其他小农生产的重要性以及传统农村社区和土著群体的作用。
12. 我们承认需要促进增强环境上可持续的农业生产率和公平贸易，以及需要密切关注世贸组织《多哈发展议程》和关于行之有效的特殊与差别对待文书的磋商，从而尤其是使发展中国家能够有效地考虑它们的发展需求，包括粮食安全和农村发展。
13. 我们重申，农业政策需要在国家政策空间与国际准则及承诺之间保持平衡。实际上，农业政策是一种重要手段，可促进土地与土地改革、农村信贷与保险、技术援助及其他相关措施，从而实现粮食安全和农村发展。
14. 我们承认，应当审议和修正旨在拓宽和确保可持续而平等地获得土地、水及其他相关的自然资源的政策和方法，以及农村服务的提供情况。这应当以符合国家法律框架和以充分尊重农村人民、妇女和易受害群体（包括森林、渔业、土著及传统农村社区）的权利和愿望的方式进行，同时又使他们能够保护他们的权利。
15. 我们因此强调，这些政策和方法应当促进经济、社会及文化的权利，尤其是妇女、被边缘化和易受害群体的权利。在这一背景下，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政策和机构应当吸纳利益相关者（包括那些在个体、社区和集体土地占有制下从事生产的利益相关者以及捕捞和森林社区），尤其是使他们在符合国家法律框架的情况下参与相关的管理和司法决策以及实施进程。
16. 我们强调，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政策、法律和机构必须满足农村人民的需求和愿望，同时要考虑性别、社会、文化、法律及生态等因素，因此应当吸纳利益相关者参与决策进程。
17. 我们承认社会正义、民主法制及充分的法制框架对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重要作用。
18. 我们承认国家为妇女和男人作为平等公民提供公平和平等机遇以及促进基本经济保障的至关重要作用。
19. 我们深信在可持续农村发展中尤其包括性别因素和社会共融在内的平等的重要性；在该发展中，对话、信息交流、能力建设和经验是世界上提升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政策的重要因素。

20. 我们承认确立公正、有效和参与性的土地和水资源政策的重要性，同时要尊重相关的国际义务，特别是针对妇女、被边缘化群体和易受害群体的国际义务。
21. 因此，我们承认必须建立有利的行政体制，以促进有效的土地持有登记、授权和调查，改善法律、机构和市场基础设施，包括用水法，并以透明、可行和符合社区利益的方式正式承认传统和社区的使用权。
22. 我们承认促进妇女和男人平等获得资金以及改进可降低侨汇等交易成本的机制的重要性，以便筹集资金及便利资金集中用于加强农村发展的能力建设。
23. 我们承认必须提供可行的公共政策、立法和服务，特别是与以下方面相关的政策、立法和服务：农村生产及商业，技术援助，供资，能力建设，健康及教育措施，基础设施和机构支持，以尽最大可能将农村地区最充分地纳入国家发展努力。
24. 我们承认必须扩大农村人民的就业和收入机遇，并发展男女农民协会，家庭农民、其他生产者和农村工人组织，合作社组织以及其他农村组织。
25. 我们承认各国对其自身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肩负着主要责任，该责任包括实施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战略的国家战略。在这方面，我们承认政府、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伙伴关系对于可持续实施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26. 我们承认必须确保捕捞、森林、山区及其他独特社区的权利以及它们在自然资源可持续管理框架内对森林、山区及其他独特环境的准入权。
27. 我们重申，土地改革以及其他致力于根除农村贫困的努力应当考虑保持和养护土地、水及其他自然资源，而不是造成这些资源流失（尤其是针对诸如畜牧者、牧羊人和游牧者而言）和使他们的文化被同化和侵蚀。

ICARRD的远景

28. 我们提议，在经济、社会及环境上合理的可持续发展的背景下，包括土地改革的农村发展政策应当更加重视穷人及其组织，并应当是由社会带动、参与性和尊重性别平等。它们应当通过可持续生计观和赋予易受害农村利益相关群体权力，促进粮食安全和根除贫困（以安全的个人、社区和集体权利为基础）、平等（尤其包括无地者就业）、加强当地和国家市场、创收（特别是通过中小型企业）、社会共融以及农村地区环境和文化财产的保护。这些政策也应当在充分尊重农村人民、被边缘化群体和易受害群体的权利的背景下，在国家法律框架内以及通过有效的对话来实施。

ICARRD原则

29. 我们赞同以下原则：

- 国家和共融对话作为总体机制以确保在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方面取得重要进展。
- 主要在存在严重的社会差异、贫困和粮食不安全的地区实行适宜的土地改革，以作为拓宽可持续获得和控制土地及其他相关的自然资源的手段。这应当通过基于一致、伦理、参与及综合政策的计划来实现，尤其是通过基于技术援助、供资、提供服务、能力建设、健康及教育措施、基础设施和机构支持的计划来实现，其旨在实现农业系统的总体效率、优化农业生产力、增加就业机遇和农村人民的福利，从而使农村发展真正地有效且平等。
- 在国家法律框架的背景下支持基于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的参与式方法以及平等地管理土地、水、森林及其他自然资源的良好治理，同时侧重于可持续发展和消除不平等，以便根除饥饿和贫困。
- 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支持，包括能力建设和充分的技术援助，以保障家庭农业及小生产者，特别是诸如土著人民、森林和捕捞社区、牧民、农民、无地者等农村人民、妇女和易受害群体，对生产性自然资源的小规模利用，从而确保粮食安全和可持续生计。
- 在可持续生产系统的背景下支持国家和国际研究机构开展应用研究、技术开发和转让以及推广服务，以满足妇女农民、传统家庭农业和其他小生产者以及传统农村社区和土著群体的需求。
- 通过在当地一级赋予权力和对穷人予以特别关注，采取针对促进权利下放的农村发展政策和计划，以便克服社会排斥和不平等，并促进可持续发展、性别平等以及新的经济和就业机遇。
- 推广实际、简便、低廉和易得的行政机制以确保土地权，同时要特别考虑被边缘化的群体。
- 加强国家制定和实施更加正确和以人民为本的发展政策及计划的作用，以确保所有公民的粮食安全和福利，特别是旨在解决艾滋病毒/艾滋病及其他疾病对农村社区和生计的影响的计划。

- 支持当地的知识和经验，同时确保传统和家庭农业、其他小生产者及妇女农民、传统农村社区和土著群体有效地获得和利用有关各水平上的生产、收入多样化和加强市场联系的适当信息和技术，同时优先重视当地和国家市场，提高当地和传统产品的质量以及开发维护和恢复资源基础的手段。
- 支持加强当地、国家、区域和全球伙伴关系以及国际团结，并支持小农、无地者和农村工人的组织，以便提供更协调的技术援助/建议、投资和交流，并促进监测和评价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影响。

30. 我们保证为实施 ICARRD 原则付诸行动和提供支持，以便通过以下方面实现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新远景：

1. 我们将通过一个全球、区域、国家和当地水平上的持续平台建立适当的机制，以便使社会对话、合作以及监测和评价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进展制度化，这对于促进社会正义以及加强更重视穷人和尊重性别平等的环境上可持续的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来说至关重要。
2. 我们将建议粮农组织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CFS）及与之密切合作的农业委员会（COAG）采取适当的措施来实施《ICARRD 宣言》。为了监测对《ICARRD 宣言》的实施，我们还将建议 CFS 通过一套附加报告守则。这些进程应当包括民间社会和其他致力于粮食主权、粮食安全、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联合国组织的参与。
3. 我们将按照 ICARRD 宣言的方针，支持关于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的国际伙伴关系举措。
4. 我们建议应在 2006 年 9 月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期间举行多利益相关者对话特别论坛，其包括作为 ICARRD 成果的附加后续行动机制的一个关于土地改革及农村发展的议程事项。这将是《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实施进展的中期审议期间予以讨论的一个重要议程事项。
5. 我们将建议 2006 年 11 月的粮农组织理事会第 131 届会议审议支持各国实施 ICARRD 成果的进一步后续行动机制的可能性。

附件 2

向会议提交国家报告(40 份)的有:

非洲 (18 份) : 安哥拉、贝宁、布基纳法索、喀麦隆、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肯尼亚、莱索托、马里、毛里塔尼亚、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尔、尼日利亚、南非、坦桑尼亚、赞比亚和津巴布韦;

亚洲(6 份) : 印度尼西亚、日本、尼泊尔、中华人民共和国、菲律宾和泰国;

拉丁美洲(8 份) : 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墨西哥、巴拉圭、秘鲁和乌拉圭;

近东(5 份) : 阿富汗、埃及、摩洛哥、突尼斯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欧洲(3 份) : 芬兰、荷兰和土耳其。

向会议提交个案研究(29 份)的有 :

非洲(10 份) : 阿尔及利亚、埃塞俄比亚、加纳、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日尔、卢旺达、南非和乌干达;

亚洲(6 份) : 亚太区域个案研究、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泊尔、菲律宾和斯里兰卡;

拉丁美洲(9 份) : 安第斯地区个案研究、巴西、智利(3 份个案研究)、哥伦比亚(2 份个案研究)、巴拉圭和秘鲁;

近东(3 份) : 伊朗、黎巴嫩和叙利亚;

欧洲(1 份) :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纳。